

董事會成員背景介紹及多元化情形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	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永寶	具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旭軟電子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及策略長 鉅祥企業(股)公司之副總經理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江聰富	具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亞東技術學院 盛益(股)公司之總經理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謝睿峰	具商務、法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美國密蘇里大學公園休閒旅遊碩士 健行科技大學講師 優活家有限公司之董事 崧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吉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室經理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邱志昇	具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明新工專電機工程科儀表控制組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副理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高級專員 元富證券(股)公司之業務經理	(1)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2)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周芳文	具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明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會計師 冠恆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會計師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會計師 華欣會計師事務所之負責人		無
陳思儒	具商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 德州儀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務及市場行銷經理 美商英特爾亞太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之業務經理 安謀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Senior Partner Manager		無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訂有董事提名與選任政策，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本公司之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就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安排，確實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如下：

(A) 營運判斷能力。

(E) 產業知識。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F) 國際市場觀。

(C) 經營管理能力。

(G) 領導能力。

(D) 危機處理能力。

(H) 決策能力。

衡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 6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其中員工身份之董事有 1 位占比為 16%，獨立董事 3 位占比 50%；董事會成員男性占 100%（6 位），女性占 0%（0 位），係因產業特性，尋求人才不易，未來擬搭配董事改選時機，規劃逐步替換男性董事，以達成目標。董事會成員皆產學界之賢達，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尚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航空	運輸	專業服務與行銷	財務與金融	建築與工程	銀行及保險與房地產	商務與供應	資訊與科技	金屬與機械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50歲以下	51-70歲	71歲以上	9年以下	超過9年												
林永寶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
江聰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
謝睿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
周芳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
邱志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
陳思儒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姓名	國籍	性別	是否兼任本公司員工	董事年齡			核心項目							
				50歲以下	51歲至70歲	70歲以上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永寶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江聰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謝睿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周芳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邱志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思儒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B. 董事會獨立性

- (A)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任方式採行候選人提名制，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保持獨立性。
- (B) 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中，董事成員6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位（50%），獨立董事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
- (C)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子或集團公司員工身分者有1位（16%）未逾全體董事席次1/3，已達監督目的。
- (D) 董事會成員中，彼此間未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 (E) 獨立董事中除周芳文董事已連續達三屆任期，因其現職為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考量其具有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及熟稔相關法令之經驗，對本公司有明顯助益，且於最近三屆董事會任期期間均積極參與董事會運作，對公司經營事項有充分了解，在行使獨立董事職責時，均可發揮其專長及董事會監督並提供意見，其餘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則均未超過三屆任期。